

中国教育管理全集

地方法规 (三)

王亮 主编

飞天电子音像出版社

目 录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的通知.....	1
重庆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	1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个五年计划教育事业发展重点专题规划的通知.....	19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重新组建重庆市轻工业学校的批复	48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重庆市纺织工业局职工大学重庆市幼儿师范学校并入重庆师范学院的批复.....	49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渝州大学与重庆商学院合并组建重庆工商大学（筹）的批复	50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立重庆广播电视大学渝北分校的批复.....	50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命名表彰特级教师的通知	51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的决定 ...	54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继续做好农村教育费附加征收和农村教育集资工作的通知.....	63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继续做好筹措教育经费加大教育投入的通知.....	67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的意见.....	75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中小学杂费收费标准的通知...	81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青少年学生校外教育 工作联席会议市财.....	83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学生饮用奶计划的 通知.....	86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三要三不”学习教育 活动的通知.....	88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92
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开展法制 宣传教育的决议.....	96
重庆市企业招收职工规定.....	99
重庆市民间办学管理暂行办法.....	104
重庆市控制中小學生流失办法.....	112
重庆市教育督导规定.....	116
重庆市关于加快重庆市高等学校后勤社会化改革的 意见.....	124
中关村科技园区接收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办法.....	129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 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教育厅等单位关于大力推进 “浙江省大学生助学计划”的意见》的通知.....	132
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在	

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二个五年规划》的通知.....	140
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意见.....	153
中共天津市委、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当前教育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166
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	180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基础教育 改革与发展纲要的通知

渝府发〔2001〕124号

各区（自治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为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1〕21号），实施科教兴渝战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推进我市基础教育的改革与发展，现将《重庆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地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重庆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

基础教育是科教兴国的奠基工程，对提高中华民族素质、培养各类人才，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全局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为实施科教兴渝战略，指导我市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特制定本纲要。

一、基础教育面临的形势和任务

(一)近年来,我市基础教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以下简称“两基”)工作取得历史性进展,“两基”人口覆盖率达到85.79%,初步实现了“两基”阶段目标。已经实现“两基”的地区,“两基”巩固提高工作得到加强,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办学效益进一步提高。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办学规模不断扩大,民族教育稳步推进,特殊教育得到较大发展,基础教育改革不断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有所加强,素质教育全面推进,教育质量显著提高。一批学校已经形成了自身的办学特色和优势。各级党委政府已经建立并初步实施了定期研究教育工作、为教育办实事、对区县(自治县、市)党政领导抓教育工作进行考绩等一系列制度。“绿色证书”教育在农村初中逐步推广并收到实效。城市支持农村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教育等教育支援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党以重教为先,政以兴教为本,民以支教为荣”的良好社会风气已初步形成。

但是,我市基础教育总体水平不高,尚不能很好地适应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基础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还没有完全落实,教

育投入不足,教育管理体制需要进一步理顺和完善,城乡教育发展不平衡,农村地区义务教育普及程度相对较低,农村初中辍学现象较为突出,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学习的比例有待提高,一批薄弱学校亟待治理。中小学危房改造和三峡库区移民迁校工作任务艰巨,实施素质教育未能取得突破性进展,教育信息化程度较低,教师队伍结构不尽合理,教师待遇尚未很好落实。基础教育工作中存在的这些困难和矛盾,需要认真加以解决。

(二) 进入新世纪,人才和全民素质的竞争已是国际竞争和综合国力竞争的焦点。我国已进入经济社会加速发展、进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扩大改革开放的重要时期,科教兴国战略的深入人心,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全面实施和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劳动者素质和人才结构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面对新的形势,基础教育作为人才培养的基础,肩负着开发人力资源、提高民族素质、增强我国综合国力的历史重任。

我市正进入经济社会加快发展的重要历史时期,要把重庆建设成为长江上游的经济中心,完成江总书记交办的“四件大事”,必须缩小城市与农村、经济发达地区与边远贫困地区的经济文化差距,将

沉重的人口负担转化为人力资源优势，提高市民整体素质，促进重庆实现跨越式发展和新的振兴。随着人民群众接受高层次和高水平教育愿望的不断增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劳动者和各级各类人才需要的日趋迫切，作为教育事业的重要领域，基础教育在现代化建设中的优先地位日益显现出来。基础教育是科教兴渝的奠基工程，必须加快实施科教兴渝战略，建设高质量的基础教育，努力培养人才和提高市民素质，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三）面对新的机遇挑战，我市基础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抓住全面实施西部大开发和加快实施科教兴渝战略的机遇，大力推进基础教育的改革和健康发展，加大实施素质教育的力度，不断提高基础教育质量，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文化需求，培养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各级政府、广大教育工作者和全社会必须增强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紧迫感和历史责任感，采取切实有力的措施，努力开创

基础教育事业的新局面。

二、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目标、发展战略和指导方针

(一) 我市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到 2010 年，在全面完成“两基”任务的基础上，高质量、高水平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满足社会对学前教育的需求，建立起充满生机活力的坚实的基础教育体系，基础教育总体水平进入全国先进行列。

“十五”期间，我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具体目标：

1. 未实现“两基”的地区按照已调整的计划，按期完成“两基”任务，主城区和经济发达地区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其他地区进一步抓好“两基”的巩固提高工作。小学入学率达到 99% 以上，初中入学率达到 95% 以上，初中辍学率控制在 3% 以下；青壮年非文盲率达到 99% 以上；进一步加强残疾儿童少年的义务教育，其他地区举办特殊教育学校，30 万人以下的区县设立特殊教育教学点。在抓好大面积学校建设的同时，建设一批“重庆市示范小学”和“重庆市示范初中”。

2. 主城区和经济发达地区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

育，其他地区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学校的比例进一步提高，努力使全市高中阶段入学率达到 60% 以上；每 1 万人普通高中平均在校人数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建设一批“重庆市示范性高中”，并争取其中大部分进入全国示范高中行列。

3.城市地区基本满足学龄前儿童入园需求，农村地区努力使儿童在入小学前能够接受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全市 3 - 6 岁幼儿入园率达到 70% 以上，0-3 岁儿童的早期教育有较大发展，各乡（镇）建立中心幼儿园。全市建设一批“重庆市示范幼儿园”。

4.主城区和经济发达地区基本消除薄弱学校，其他地区薄弱学校大幅度减少，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接受优质教育的需求。

5.小学、初中、普通高中教师学历合格率分别达到 97%、90%、85% 以上，学历层次明显提高。培养造就 100 名在全国有一定影响的教育教学专家，2000 名市级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20000 名区县级骨干教师。

（二）基础教育的发展战略

1.优先发展战略。确立基础教育在重庆教育发展中的“重中之重”地位，确保基础教育优先发展，充分发挥基础教育在实施科教兴渝战略中的全局

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

2.大城市带动大农村战略。统筹规划，分类指导，加快城市基础教育现代化进程，充分发挥城市教育的优势，大力扶持农村教育，促进城乡教育协调发展。

3.多元化办学战略。坚持以政府办学为主，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多形式、多渠道参与办学，开发教育资源，增大教育总量。

4.质量兴校战略。正确处理普及与提高的关系，坚持内涵发展，强化管理，深化改革，加强教研科研，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三）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指导方针

1.重点抓好义务教育，大力发展高中阶段教育，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坚持把“两基”工作作为全市基础教育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巩固扩大“两基”成果，提高“两基”水平，切实加强农村义务教育，降低农村初中辍学率，保证高峰期初中适龄儿童的就学需求，重视农村女童教育、残疾儿童少年教育和工读教育，积极推进处境不利群体同步接受义务教育和扫盲教育。依法保障流动人口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以重点高中和示范高中建设带动高中教育整体发展，扩大普通高中的教育供给，促进普

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逐步满足人民群众对高中阶段教育的需求。以社区为依托，大力发展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积极开展儿童早期教育服务；加强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并发挥其对村办幼儿园（班）的指导作用。

2.优化教育结构，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按照小学就近入学、初中相对集中、高中合理布点的原则，从各地实际出发，合理规划和调整学校布局。学校布局调整要与危房改造、移民搬迁、城区开发及城镇化发展等统筹规划。优化资源配置，治理薄弱学校，促进九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努力满足社会对优质教育的需求。新建、改建居住区必须配套建设教育设施。在有需要又有条件的地方，可适度发展寄宿制学校。

3.高度重视三峡库区、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基础教育发展。坚持移民先移校和合理布局的原则，加强教育对口支援和扶持工作，按期完成三峡库区移民迁校任务，结合第二期“国家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国家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和“重庆市大中城市学校对口支援本地贫困地区学校工程”加大对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实施义务的支持力度。

4.突出抓好推进素质教育的核心问题和关键环节。转变教育观念，面向全体学生，突出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在加强和改进德育、加快课程改革和考试评价、招生制度改革、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三、基础教育体制改革

（一）进一步完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实行各级政府负责、分级管理、以区县为主的体制。市政府对基础教育加强宏观调控，统筹规划，政策引导。区县（自治县、市）政府主要抓好所属中小学的规划、布局调整及建设管理，统一发放教职工工资，负责中小学校长、教师的管理，指导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乡镇人民政府要承担相应的农村义务教育的办学责任，根据有关政策筹措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师待遇。继续发挥村民自治组织在实施义务教育中的积极作用。

（二）推进办学体制改革。义务教育坚持以政府办学为主，社会力量办学为补充；普通高中教育在继续发展公办学校的同时，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办学；学前教育以政府办园为骨干，积极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对社会力量办学在土地征用、税费减免、招生及师生待遇等方面，与公办学校同等对

待；允许社会力量办学在保证正常运转的前提下，逐步收回办学成本，并得到滚动发展。社会力量办学要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对社会力量办学举办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的指导、监督和服务。积极进行公办学校办学体制改革试验，构建公办民营、公办民助、公有民办、民办公助等多种办学模式。积极稳妥地搞好国有企业中小学分离工作，确保校产不流失。

四、推进素质教育

（一）加强和改进德育。切实增强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身心特点和接受能力，确立由浅入深、由低到高的阶段性德育目标。德育要贯穿于教育的全过程，渗透到学校教育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紧密配合，共同促进青省年健康成长的德育网络。充分发挥和利用“红岩精神”等具有重庆特色的德育资源，开展丰富多彩的法制、科技、环境、国防教育等专题教育活动和社会实践，引导学生接触自然、了解社会、增长才干，从中体验高尚、体验成功、体验社会责任。各地都要积极建立稳定的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和各类素质教育基地。

(二) 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和劳动技术教育。切实保证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课程和课外活动时间，因地制宜地开展经常性的、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积极组织中小學生参加力所能及的社会公益劳动，培养学生的卫生保健意识、审美意识、竞争意识、合作精神和坚强毅力。贯彻“健康第一”的思想，加强健康教育，做好传染病、食物中毒等疫情的防治和学校饮用水卫生管理等学校工作，提高学生体质和健康水平。

(三) 加快构建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新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积极稳妥地开展新课程实验，加强对综合实践课、艺术、科学等综合课、小学英语和高中技术类课程的研究和开发。优化课程结构，调整课程门类，更新课程内容，引导学生积极主动学习。加强课程的综合性和实践性，重视实验课教学，培养学生实际操作能力。适应“农科教相结合”和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三教统筹”等项改革的需要，农村中学要因地制宜地设置符合当地社会经济需要的地方及学校课程，积极稳妥地推行“绿色证书”教育。建立健全国家、地方学校三级课程及教材管理机制，加快开发地方及学校课程和教材，提高课程教材持续开发能力和管理水平，形

成教材编写、审定、出版、选用和发行的有效机制。

(四) 大力普及信息技术教育，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有条件的地区应当开设信息技术教育，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有条件的地区应当开设信息技术必修课程，积极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过程和教育管理中的普遍应用，提高教师应用信息技术的能力，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有机结合，推动办学形式、教学模式、学习方式等方面的改革。加快建设重庆基础教育信息网，形成市、区县（自治县、市）和学校三级基础教育信息网络系统。开展多种形式的远种教育和网络教育，从实际出发，以多种形式逐步实施中小学“校校通”工程，全面构建网络化教学环境。

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图书馆（室）及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技术等教育设施的建设，全面向学生开放。要提高学校基础设施及教学仪器设备、图书的使用效益，充分发挥它们在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中的积极作用。

(五) 积极推进考试评价和招生选拔制度改革。逐步建立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科学的考试评价制度，形成学生、教师、家长及学校、教育行政部门、社会共同参与评价的开放的评价体系，促进学生的

成长、教师教学水平的提高和学校的发展。坚持小学成绩评定实行等级制，积极探索和逐步完善中学部分学科开卷考试办法，认真开展高中学分制试验。努力构建和不断完善基础教育的质量监控体系。

在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地区，坚持实行义务教育阶段免试就近入学的办法。坚持初中毕业考试与升学考试“两考分离”的方向，进一步下放初中毕业考试权，积极探索和不断完善中小学校自行组织毕业考试的工作机制，推动高中招生改革，规范招生行为，进一步改革和完善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办法；积极推进高校招生考试和选拔制度，逐步实施高考报名社会化。

（六）深入开展教学改革和教育科学研究。把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热情，培养自主学习能力放在首位，积极推行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等教学方法与学习方法，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学生终身学习和发展奠定基础。加强和完善市、区县（自治县、市）学校三级教研网络，充分发挥教研机构在政策研究、理论探索、改革实验、教学指导和服务等方面的作用。高等师范院校应积极参与基础教育课程教材改革和教学实验。设立“重庆市基础教育优秀教学成果奖”，奖励和推广优秀教